

南通市启秀中学教室多媒体音箱采购项目

比选文件

项目编号：QXZX20251119

采购单位：南通市启秀中学

日期：二〇二五年十一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比选公告

第二部分 询比选须知

第三部分 项目需求

第四部分 比选程序和内容

第五部分 合同签订与验收付款

第六部分 比选响应文件组成

第一部分 比选公告

项目概况

南通市启秀中学教室多媒体音箱采购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南通市教育局网站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5 年 11月25日 09点0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QZXZ20251119

项目名称：南通市启秀中学教室多媒体音箱采购项目

项目预算：6.4 万元

采购需求：南通市启秀中学教室多媒体音箱采购，采购清单及技术参数详见采购文件第三章项目需求，请仔细研究。

工期要求：15日历天完成施工。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供应商满足下列相关规定：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2. 采购人其它要求：

1. 提供有效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

2. 技术负责人资格：具备机电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不含临时）建造师资格；

3. 承诺中标后需在南通崇川（含开发区）范围内有常驻办事机构的承诺书（中标后提供证明材料，如房产证或房屋租赁合同）；

4. 提供授权比选代表人、技术负责人的有效劳动合同，法定代表人承诺项目负责人和授权委托人为本单位正式员工，若提供与事实不符的承诺，按相关规定进行处理；

5. 未被“信用中国”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采购严重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6. 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都不得在同一采购项目或同一标段中同时参加参选，一经发现，将视同围标处理；

注：

（1）参选人不满足上述规定的资格条件或提供资格证明文件不全的，其比选无效，以上资格证明文件为复印件的，须加盖比选人公章；

（2）参选人所提供的相关资质证明文件应属法定有效期内的，若发生变更的，应按有关规定办理完变更手续后方可参加比选，并以发证机关核准的变更为准，否则按无效比选处理。

三、获取招标文件

1. 获取地点：自行在“南通市教育局网站”下载。

2. 获取时间：自挂网之日起至 2025 年 11 月 25 日。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时间：2025 年 11 月 25 日 09 点 00 分（北京时间）

地点：南通市跃龙路 74 号，启秀中学弘信楼一楼会议室，如有变动另行通知。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3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无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南通市启秀中学

联系人：殷老师

联系方式：051381125570

第二部分 比选须知

一、比选文件由采购人解释。

1、供应商在网上下载比选文件后，应仔细检查比选文件的所有内容，如对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应向采购人以书面形式提出，否则视同供应商理解并接受本比选文件所有内容，并由此引起的损失自负。供应商不得在比选结束后针对比选文件所有内容提出质疑事项。

2、供应商应认真审阅比选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等，如果供应商没有按照比选文件要求提交响应文件，或者响应文件没有对比选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将被拒绝参与比选。

二、比选文件的澄清、修改、答疑

采购人可以对已发出的比选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比选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将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 3 个工作日前，以网上公告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接收比选文件的供应商，不足 3 个工作日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

供应商由于对比选文件的任何推论和误解以及采购人对有关问题的口头解释所造成的后果，均由供应商自负。

采购单位可视情组织答疑会。

三、响应文件的编写、递交、上传

（一）响应文件的编写

供应商按“第六部分 比选响应文件组成”要求编写响应文件。

（二）响应文件的递交

1、响应文件两部分内容（资格审查文件、报价文件）须分别单独密封，不得相互混淆。报价文件不得出现于其他比选文件中。

2、响应文件每一部分内容均须提供“一正、两副”纸质响应文件，并将正本、副本及图纸类等（如需提供图纸等其它资料的话）合并密封，统一装在一个密封袋或密封箱内（如有 A3 大小的图纸类，可单独密封）。

3、纸质响应文件须采用A4 纸（图纸等除外），按照采购文件所规定的内容顺序，统一编制目录，逐页编码，由于编排混乱导致比选文件被误读或查找不到，其责任应当由供应商承担；牢固装订成册；响应文件不得行间插字、涂改、增删，如

修补错漏处，须经响应文件签署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4、递交时间：供应商须在规定的响应文件接收截止时间前送达指定地点。供应商递交响应文件，即视为已响应参加采购活动。

友情提醒：采购人将拒绝接收未按照比选文件要求密封的响应文件，拒绝接收在响应文件接收截止时间后递交的响应文件。如果供应商无故不到现场递交纸质比选响应文件或者故意迟到，影响开评标活动正常进行的，将被列作一般失信行为。

四、比选响应文件的有效期

1、从响应文件接收截止之日起，45 个日历天内比选响应文件应保持有效。有效期短于这个规定期限的比选响应，将被拒绝。

2、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可与比选响应供应商协商延长比选响应文件的有效期。这种要求和答复都应以书面、传真、或电报的形式进行。同意延长有效期的比选响应供应商不能修改比选响应文件。拒绝接受延期要求的比选响应供应商的比选响应将被拒绝。

五、比选响应报价

1、本项目只允许一个报价，不接受任何有选择的报价。

2、报价均以人民币为报价的货币单位。

3、报价表必须加盖比选响应供应商公章且必须经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授权人签署。

4、比选响应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比选响应文件中报价表内容与比选响应文件中明细内容不一致的，以报价表为准；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比选响应报价总表中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5）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比选响应供应商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比选响应供应商不确认的，其比选响应无效。

5、比选响应报价总价应包括本项目的全部费用（含一切必须的辅助材料费用）及相关服务费等。

6、本次比选采购活动项目的响应报价为一次报定价。比选响应成交后，报价即

为成交价，除非因特殊原因并经买卖双方协商同意，成交人不得再要求追加任何费用。同时，除非合同条款中另有规定，否则成交人的成交价在合同实施期间不因市场变化因素而变动。

7、如因采购人实际需求，货物或服务数量发生变化，成交人须无条件满足采购人需求，确保货物或服务质量；结算时按实际供货物或服务量进行结算，综合单价不变。

六、相关费用

1、供应商承担参与比选可能发生的全部费用，采购人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七、履约保证金

本项目不涉及。

八、比选程序

采购单位先对资格审查文件进行拆封，比选小组对比选供应商资格性、符合性审查，对未通过审查的供应商告知原因；采购单位当众拆封价格标进行唱标，根据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数量确定入围成交供应商名额：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达到 3 家的，按照报价（所有投标单价之和）由低到高排序，确定排名前 1 的为成交供应商；符合要求的前提下，报价如有相同者，抽签确定成交供应商。

九、质疑提出与处理

1、供应商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质疑。供应商应当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2、采购人在收到供应商书面质疑后 7 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

3、供应商提出书面质疑必须有理、有据，不得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进行恶意质疑。否则，一经查实，采购人有权依据有关规定进行处理。

4、采购人接收质疑的人员及联系方式，见比选文件第一章。

第三部分 项目需求

采购人南通市启秀中学教室多媒体音箱采购项目进行采购招标。投标供应商需仔细研读采购文件，以充分了解招标人采购需要，做出合理的响应。具体内容如下：

一、项目具体需求说明

1. 致远楼25间教室多媒体音箱采购：

包括：4间计算机教室、9间实验室、12普通教室。需将每间教室的原有音响设备及管线拆除，重新布设音频线、电源线，所有新布设的线缆需穿线槽，原有线槽破损的须更换新线槽以确保教室布线布管整洁美观。

2. 博约楼、敬学楼34间教室广播及电子班牌电源线路采购：

学校现有34间教室（包括：博约楼12间、敬学楼22间）内广播及电子班牌的设备电源无法做到集中管理，供电线路亟需整改。线路整改的同时，须将原有管线拆除、清理以及墙面地面恢复，布管规格需与学校现有布局风格一致，新布设的管线在实施前须与学校确认实施方案。

若在线路采购过程中产生设备损坏情况，需由施工单位提供全新设备替换。

二、项目清单

序号	设备名称	技术参数	数量	单位
一、致远楼25间教室多媒体音箱采购				
1	教室音响	功能及特点： ▲1. ≥1路RCA音频输入, ≥1路3.5插孔音频输入, ≥2路6.35话筒输入，支持自带6.8V电源，可接会议话筒，≥1路3.5插孔录音信号输出。（签订合同前提供具有CMA或CNAS标志的功能检验报告复印件，报告内容能体现满足此条参数要求，加盖投标人公章） 2. 总音量调节, 话筒音量调节； ▲3. 功率≥60W*2，要求≥2路独立功放，适用于多媒体教室、普通教室、会议室使用。（签订合同前提供具有CMA或CNAS标志的功能检验报告复印件，报告内容能体现满足此条参数要求，加盖投标人公章） ▲4. ≥6.5寸全频喇叭，盆边涂黑色阻尼油，进口纸盆，T铁磁钢一体化设计，中低音雄厚富有磁性，配磁钢高音，高音清晰，有效防止声音啸叫。（签订合同	25	对

		<p>前提供具有CMA或CNAS标志的功能检验报告复印件, 报告内容能体现满足此条参数要求, 加盖投标人公章)</p> <p>5. 灵敏度: ≥ 75 dB/1W/1M; 频率响应: 45Hz-18KHz; 信噪比: ≥ 90 dB; 工作温度: -20~75度。</p> <p>6. 箱体型式: 倒相式, 网罩采用钢网, 环保喷漆; 标配壁挂安装配件, 安装简单。</p> <p>▲7. 箱体尺寸 $\geq 310*202*168$ MM, 箱体采用 ≥ 10 MM 高密度中纤板生产。 (签订合同前提供产品实物照片, 加盖投标人公章)</p> <p>8. SMD双面线路板工艺, 性能稳定, 适合复杂的环境使用。</p> <p>▲9. 采用全密封型电位器, 使用寿命更长久, 减少灰尘对线路的影响。 (签订合同前提供产品实物照片, 加盖投标人公章)</p> <p>▲10. 内置继电器软启动电路, 放开关机冲击。 (签订合同前提供产品实物照片, 加盖投标人公章)</p> <p>11. 支持扩展无线话筒模块。</p>		
2	音箱支架	音箱壁挂支架	25	对
3	音频线	RVVP2*1.0	650	米
4	电源线	RVV2*1.0	420	米
5	设备安装调试	原有功放、音箱、拾音器拆除, 新音箱安装。	25	套

二、博约楼、敬学楼34间教室广播及电子班牌电源线路采购

1	电源线	RVV3*1.5	1100	米
2	PVC线槽	PVC 4CM	340	米
3	电源插座 (明盒)	五孔电源明盒	68	只
4	空气开关	32A/2P	2	只
5	辅材	电工胶布、缠绕管、干壁钉、扎带等	1	批
6	施工人工费	管线布设、设备重新通电调试	1	项

以上技术参数均需实质性响应, 不接受负偏离。中标人签订合同前须提供标注▲项技术参数的真实有效相关佐证材料原件。未提供、提供不全或资料不实的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 作无效投标处理, 并追究中标人的法律责任。

为保障项目后续部署达到预期效果, 成交供应商在签订合同前须提供教室音响的演示产品至采购人指定地点并对技术参数进行逐条核查, 技术指标功能参数必须完全满足相应的参数要求。一经发现所提供演示产品与采购方需求不一致或达不到

采购方要求的取消其中标资格，拒绝授予合同，并报监管部门，列入诚信黑名单。
给采购单位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三、产品及施工质量

1. 符合国家现行标准，并通过验收。
2. 施工时不得损坏原设备，如有损坏现象照价赔偿。

四、实施要求

1. 中标单位服从学校管理，不得在校园内随便走动；

五、验收标准

比选人按合同约定积极配合成交供应商履约，按合同约定及时组织相关专业技术人员，必要时邀请专家共同参与验收，并出具验收报告，验收合格的作为支付货款的依据。如验收不合格，使用方有权中止合同，所发生的一切费用由中选人承担。

六、商务要求

1. 签定合同日期：成交供应商在成交结果公示期满后办理领取成交通知书手续，并在接到《成交通知书》后10日内应和比选人及时签订合同。
2. 工期：15日历天（具体施工时间由采购方确定）。
3. 交货及施工地点：南通市启秀中学
4. 验收要求：承包人完成所有工程量后，甲方组织验收。
5. 质保期：2年

七、付款方式

1. 项目验收合格后一次性付清全部项目款。
2. 支付前，承包人均应出具由税务部门开具相应金额的发票；
3. 款项由比选人按相关财务支付规定办理支付手续。不得故意拖延支付时间。

第四部分 比选程序和内容

一、采购人委托采购人组织比选活动

1、依法成立比选小组。

2、比选小组的职责：

- (1) 比选响应文件是否符合比选文件的要求，并做出评价；
- (2) 可以要求比选响应供应商对比选响应文件有关事项做出解释或澄清；
- (3) 按比选文件载明的方法，价格由低到高按次序排列，推荐第一名比选响应供应商为本项目成交人；
- (4) 比选采购活动开始后，直到就项目成交结果发出成交通知书并授予成交人合同为止，凡属于评审、澄清、评价和比较比选响应的所有资料及有关授予合同等的相关信息，都不应向比选响应供应商或与比选评审比较工作无关的其第三方及人员泄露；
- (5) 在比选响应文件的评审、澄清、评价和比较以及最终授予合同的过程中，比选响应供应商对采购人和比选小组成员有施加影响的任何行为，都将取消其可能的成交资格。

3、比选小组成员的义务：

- (1) 遵纪守法，客观、公正、廉洁地履行职责；
- (2) 按照比选文件规定的方法进行，对比选评审与比较的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 (3) 对比选评审过程和结果，以及比选响应供应商的商业秘密保密；
- (4) 配合相关部门进行的投诉处理工作；
- (5) 配合招标采购单位答复比选响应供应商提出的质疑。

二、供应商参加比选活动。

现场模式：响应供应商授权人须持有效身份证件参加比选活动。

三、比选评审方法

- 1、对合格比选响应供应商所提供的比选响应文件内的比选技术响应文件进行评选。
- 2、比选小组严格按照比选文件的规定要求、条件标准，对比选响应供应商所提供的完整计划标的物采购的服务是否符合采购需求，对其质量和服务等实质性响应内容进行比较评价。具体如下表：

序号	比选响应满足性评审比较内容
1	供应商提供响应项目的需求产品的品牌、数量是否满足比选文件要求；
2	供应商提供的项目产品技术性能说明是否满足比选文件要求；
3	比选响应供应商提供的项目安装部署及验收说明是否满足比选文件要求；
4	质保期、售后服务的响应是否满足比选文件要求；

3、判定符合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相等的比选响应供应商后，针对其报价进行最终判定。

4、本次项目最高限价人民币 **6.4万元**，超出限价作无效比选响应处理。

5、价格评审

(1) 价格评审内容包括分析项目需求各产品单价是否合理，价格所含范围是否完整，有无重大错漏项。如果比选响应供应商的响应产品清单中有漏项并构成未实质性响应比选文件要求的，按无效比选处理。

(2) 比选小组认为比选响应供应商报价明显低于其他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或服务的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被要求的比选响应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比选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比选处理。

(3) 采购人应在采购文件中明确评审委员会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的情形和具体要求，包括：

(3.1) 评审过程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程序：

(3.1.1) 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采购项目预算 50%，即投标（响应）报价 < 采购项目预算 $\times 50\%$ ；

(3.1.2) 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45%，即投标（响应）报价 < 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times 45\%$ ；

(3.1.3) 评审委员会认定的供应商报价过低、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其他情形。

(3.2) 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后，评审委员会应当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相关证明材料，对投标（响应）价格作出解释，由评审委员会结合同类产品在主要电商平台的价格、该行业当地薪资水平等情况，依据专业经验对供应商报价合理性进行判断。投标（响应）供应商不提供书面说明、证明材料，或者提供的书面说明、证明

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评审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响应)处理。审查相关情况应当在评审报告中进行记录。

(4)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根据现场签到顺序随机抽取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其他同品牌投标无效。

6、本项目采用 最低评标价法。即指以价格为主要因素确定成交候选人的评标方法。原则即为：在全部满足比选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本着“公平、公正、诚信”的原则：符合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相等且报价最低的原则，确定为成交人。最低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代表随机抽取方式确定成交人。

7、评审时的特殊情况处理：
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排列；报价相同的并列；排序并列第一的，则采取现场抽签的方式确定（供应商的抽签顺序分别为各供应商递交竟比选响应文件签到顺序号）。

8、比选小组对比选响应文件的判定，只依据比选响应文件内容本身，不依靠询价采购活动开始后的任何外来证明【本章第三条第 5 点第（2）款除外】。

9、比选活动开始后，比选小组对比选文件的细则若有争议，由比选小组成员集体讨论确定。比选小组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有争议，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做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比选小组成员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审报告。

10、比选小组对评审未尽情况有最终解释权，且对落标的比选响应供应商不做落标原因的解释。

四、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作无效比选响应处理

- 1、比选响应文件未按规定要求装订、密封、签署、盖章的；
- 2、不具备比选文件规定的比选响应供应商资格要求的；
- 3、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比选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 4、比选技术响应文件在出现商务比选响应的报价内容的；
- 5、报价超过比选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 6、比选响应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7、比选小组可以认定为无效比选响应的其他情况；
- 8、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五、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比选响应供应商恶意串通竞标，其比选无效

- 1、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处获得其他供应商的相关情况并修改其比选响应文件；
- 2、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人的授意撤换、修改比选响应文件；
- 3、与其他的供应商协商进行报价等比选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4、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采购活动；
- 5、供应商之间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供应商成交；
- 6、供应商之间商定部分供应商放弃参加采购活动或者放弃成交；
- 7、供应商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人之间、供应商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供应商成交或者排斥其他供应商的其他串通行为；
- 8、不同比选响应供应商的比选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9、不同比选响应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比选竞标事宜；
- 10、不同比选响应供应商的比选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11、不同比选响应供应商的比选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12、不同比选响应供应商的比选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比选采购活动终止，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 1、比选响应供应商或者对比选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比选响应供应商不足 3 家的；
-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比选响应供应商报价均超出采购预算价的；
- 4、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被取消的；
- 5、比选小组依据法律法规可以认定为废标的其他情况。

七、成交通知

成交结果在南通市教育局网站公告，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成交通知书》一经发出，采购人改变成交结果，或者成交供应商放弃成交的，各自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成交通知书》是采购合同的组成部分。

第五部分 合同签订与验收付款

一、成交供应商和采购单位在接到《成交通知书》后三十日内签订合同。合同签订后成交供应商方可履约，否则引起的一切后果由成交人自行承担。所签合同不得对采购文件作实质性修改。采购单位不得向成交供应商提出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成交供应商私下订立背离采购文件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二、采购人按合同约定积极配合成交供应商履约，成交供应商履约到位后，请以书面形式向采购单位提出验收申请，采购人接到申请后及时组织相关专业技术人员，必要时邀请采购人、质检等部门共同参与验收，并出具验收报告，验收合格的支付相应款项。

三、采购人故意推迟项目验收时间的，与成交供应商串通或要求成交供应商通过减少货物数量或降低服务标准的，在履行合同中采取更改配置、调换物品等手段的，要求成交供应商出具虚假发票或任意更改销售发票的，谋取不正当利益的，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四、成交供应商出现违约情形，应当及时纠正或补偿；造成损失的，按合同约定追究违约责任；发现有假冒、伪劣、走私产品、商业贿赂等违法情形的，应由采购人移交工商、质监、公安等行政执法部门依法查处。

五、不响应付款方式的，视同响应文件无效处理。实际付款方式以最终签订采购合同为准。

第六部分 比选响应文件组成

比选响应文件由资格审查文件、报价文件两部分组成，相关格式参见附件。

一、资格审查文件（文件提供一正二副，不能出现报价文件）：

- 1、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的复印件加盖公章；
- 2、关于资格的声明函（提供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 3、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必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法定代表人本人身份证复印件；（格式详见附件）；
- 4、非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必须提供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章的授权委托书及法定代表人和被授权人两人的身份证复印件（格式详见附件）；
- 5、其他资格要求：
5. 1. 技术负责人资格：具备机电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不含临时）建造师资格；
5. 2承诺中标后需在南通崇川（含开发区）范围内有常驻办事机构的承诺书（中标后提供证明材料，如房产证或房屋租赁合同）；
5. 3提供授权比选代表人、技术负责人的有效劳动合同（或者2025年1-5月任任何一个月个人社保证明），法定代表人承诺项目负责人和授权委托人为本单位正式员工，若提供与事实不符的承诺，按相关规定进行处理；
- 6、廉洁承诺书（提供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 7、投标人符合规定条件的声明函（提供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 8、项目需求中需要投标单位提供相关佐证材料；
- 9、商务技术偏离表(格式详见附件)；
- 10、其它在比选文件中需要提交的材料。

二、报价文件（文件提供一正二副）：

本项目为固定单价报价，投标人报价应包含所投项目委托服务任务完成所需的产品、配件、运输、税费、售后服务等所有费用，以及投标人企业利润、税金和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即本服务项目实施的所有费用以及包含响应采购文件采购要求的所有费用，并承诺达到采购人要求的一切费用。采购人不再另外支付任何费用。

- 1、报价总表（开标一览表）；
- 2、分项报价明细表；
- 3、售后服务方案。

附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比选响应文件

对应比选响应文件填写: 资格审查文件

对应比选响应文件填写: 报价文件

(资格后审)

投标供应商: 参加投标供应商全称 (公章)

日 期: 年 月 日

一、资格审查文件相关的格式文件及表格

1、关于资格文件的声明函

(采购人) : _____

本公司愿就由贵单位组织实施的_____ (比选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的活动参与比选。本公司所提交的比选响应文件中所有关于资格的文件、证明和陈述均是真实的、准确的。若与真实情况不符, 本公司愿意承担由此而产生的一切后果。

投标供应商: _____ (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时, 须出示此证明)

(采购人) : _____

我公司法定代表人_____参加贵单位组织的_____ (比选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
项目的比选响应活动, 全权代表我公司处理比选响应活动的有关事宜。

附: 法定代表人情况:

姓名: _____ 性别: _____ 年龄: _____ 职务: _____

身份证号码: _____

手机: _____ 传真: _____

单位名称 (公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粘贴此处)

注: 如为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时, 须将身份证原件带至开标现场备查。

3、授权委托书

(被授权人参加投标时，须出示此证明)

(采购人)：

兹授权 (被授权人的姓名) 代表我公司参加 (比选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 项目的采购活动，全权处理一切与该项目比选活动有关的事务。其在办理上述事宜过程中所签署的所有文件我公司均予以承认。

被授权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附：被授权人情况：

姓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职务：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手机：_____ 传真：_____

单位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粘贴此处)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粘贴此处)

注：如为被授权人参加投标时，须将身份证原件带至开标现场备查。

4、投标人符合规定条件的声明函

我单位参加_____（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投标活动。针对以下规定做出如下声明：

1. 我单位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 我单位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 我单位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 我单位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 我单位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供应商在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采购活动，期限届满的，可以参加采购活动。）
6. 我单位满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承诺人名称（公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5、廉洁承诺书

参加学校采购活动廉洁承诺书

一、为了保证学校采购活动的公平竞争，促进廉政建设，我公司承诺在参加学校采购活动时做到遵守法纪、法规和廉政建设各项规定，诚实守信，坚决拒绝商业贿赂，不发生如下不当行为：

（一）不向采购组织方工作人员及其家庭成员提供以下不正当利益：

1. 现金、有价证券、支付凭证和高档礼品；
2. 报销或支付应由其个人负担的费用；
3. 宴请或邀请去营业性娱乐场所活动；
4. 其它行贿及提供不正当利益的行为。

（二）不和他人串通竞谈，或者利用不正当手段谋求中标。

（三）违反法律、法规和廉政规定，影响项目质量的行为。

二、我公司如实施了上述行为之一，自愿接受其相关法规和《南通市市场廉政准入暂行规定》（通纪发〔2005〕28号）给予的如下处罚：

- （一）参加采购的成交无效；
- （二）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
- （三）采购中心对不良行为予以记录并公告；
- （四）半年至三年内禁止参加学校采购活动；
- （五）情节严重的，报请有关部门依法追究相关责任。

承诺人（签字）：

承诺单位（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6、技术商务条款响应正负偏离表

(1) 供应商提供的服务与采购单位提出的项目需求说明中的技术要求不同，必须在逐一逐条填写响应的《技术商务条款响应正负偏离表》上明示偏离的部分。

项目名称：

序号	标的内容	比选文件条款要求	技术响应	偏离说明	说明
1					
2					
3					
.....					

注：

1. 如响应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与采购文件第三部分“项目需求”中的商务部分的要求有偏离的，应逐条填列在偏离表中。未填写的内容视为完全响应本采购文件要求。
2. “偏离说明”一栏选择“正偏离”、“负偏离”、“无偏离”进行填写。正偏离、无偏离的确认和负偏离的是否响应采购文件，由比选小组认定。
3. 响应供应商如果虚假响应，将被暂停参加采购活动。
4. 供应商若提供其他增值服务，可以在表中自行据实填写。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二、价格标文件相关的格式文件及表格

1、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报价总计	¥	元，人民币大写：。

比选响应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注：

- (1) 本表为格式表，不得自行改动，必须提供。
- (2) 投标人报价应包含所投项目委托服务任务完成所需的产品、配件、运输、税费、售后服务等所有费用，以及投标人企业利润、税金和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即本服务项目实施的所有费用以及包含响应采购文件采购要求的所有费用，并承诺达到采购人要求的一切费用。采购人不再另外支付任何费用。

2、比选分项报价明细表（格式自拟）

比选响应单位：（盖章）

项目名称：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	单位	投标单价	投标总价
一、致远楼25间教室多媒体音箱采购					
1	教室音响	25	对		
2	音箱支架	25	对		
3	音频线	650	米		
4	电源线	420	米		
5	设备安装调试	25	套		
二、博约楼、敬学楼34间教室广播及电子班牌电源线路采购					
1	电源线	1100	米		
2	PVC线槽	340	米		
3	电源插座（明盒）	68	只		
4	空气开关	2	只		
5	辅材	1	批		
6	施工人工费	1	项		
合计（元）：					

法定代表人或被委托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填写说明：

- 1、本表须加盖投标单位公章（复印件无效）。
- 2、响应报价应包括比选文件所确定的该项目的全部内容，包括响应及完成委托工作所需的一切费用，包含但不限于如人工、小样设计、专用设备及其备品、备件、易耗品耗材、专用工具、税费、运输、售后服务及相关劳务支出等工作所发生的所有费用以及供应商企业利润、税金和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即响应本磋商文件规定的各项应有费用。
- 3、不得非均衡报价。
- 4、报价明细表合计总价必须与开标一览表投标总报价一致。